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年产 100MWh 电动车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 年 8 月 2 日，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以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写单位的代表，以及三位特邀专家，会议由以上人员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验了项目现场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详细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专业从事锂电池，电池组动力系统的研发、生产，2017 年投资 15700 万元，在镇江新区丁卯科技园 C24 号楼和 C20 号楼 2 楼建设“年产 100MWh 电动车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取得镇江新区经济发展局备案文件。本项目行采用日单班 8 小时制，全年工作 300 天，年生产运行时间按 2400 小时计；劳动定员 82 人；厂区内不设食堂、宿舍和浴室。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

表 1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能力	变化情况
1	便携式储能系统、储能电柜、通讯备用电源、光储一体系统、软包动力电池、圆柱动力电池	总容量 100MWh	总容量 100MWh	无变化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6月，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企业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写了《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年产100MWh电动车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7月20日通过镇江新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镇新环审[2017]78号）。项目于2017年8月开工建设，2017年9月建成投产。2018年6月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委托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对项目中废气、噪声、废水等污染物现状排放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对该项目同步建设的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设施进行了对照检查，并开展了验收监测。根据检测结果和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本验收检测报告。

3、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15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14万元。

4、验收范围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中已建成的工程内容及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建设地点、生产工艺、规模、污染防治工艺和规模、排放去向、排放形式等内容与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淋雨测试废水。生活污水（含少量淋雨测试废水），通过科技园现有污水管网，纳入京口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长江。

2、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是锡材焊接废气，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废气大部分经集气罩捕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少部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空压机、镀锌板皮带式负压风机、废气捕集风机，主要位于C24厂房，通过墙体隔声、设置减震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导线皮、废纸箱。属于一般固废，一般固废贮存场建设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规定设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1、废水

园区基建已进行了“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生活污水和淋雨测试废水通过科技园现有污水管网，纳入京口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监测接管水质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标准和《镇江京口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经京口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长江。

2、废气

本项目集气罩捕集+15米高排气筒废气处理装置已建成，经监测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以及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锡及其化合物经监测周界外浓度最高值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周界外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规范贮存和合理处置。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工艺产生的废导线皮集中收集，运至环卫部门清运，废纸箱收集外卖。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全厂废气污染物总量核定结果：锡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2.16×10^6 吨/年，符合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全厂废水污染物总量核定结果：废水量、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量分别为 1968.015 吨/年、0.103 吨/年、0.042 吨/年、0.005 吨/年、0.0009 吨/年、0 吨/年。符合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废水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标准和京口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气有组织及无组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安全处置，符合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现场查验和竣工验收监测表明，该项目满足环评、环评批复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该项目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企业及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公示。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向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 2、完善各排污口标识的设置；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技术专家签字：

高玉伟 李山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年产 100MWh 电动车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时间：2018 年 8 月 2 日

地点：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会议室

验收组组长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王雨申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006788506	王雨申
技术专家	高玉华	江苏科技大学	高工	137775546571	高玉华
技术专家	严山	镇江市环科所	高工	157358192872	严山
技术专家	朱文川	镇江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5365950308	朱文川
建设单位	徐红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13812469661	徐红
建设单位		江苏泰霸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李敬	南京联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8066071056	李敬
					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